关于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度支付比率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期支付的相关规定，本基金2026年度的定期支付比率为 3%。 定期支付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定期支付的时间

1、定期支付基准日：2026年每月第一个工作日

2、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2026年每月第一个工作日

3、定期支付现金划出日：2026年每月第三个工作日从基金资产中划出定期支付的现金，通过登记机构及其相关销售机构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二、定期支付的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三、定期支付金额的计算

1、定期支付的年化现金支付比率（2026年）：3%

2、定期支付金额的计算公式

本基金每次定期支付按照年化现金支付比率计算现金支付金额并自动赎回对应金额的基金份额数以用于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现金支付，现金支付金额和自动赎回用于现金支付的基金份额按照单个基金交易账户进行计算，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D_i = P_i \times \left(R \times {}^{t_i}/_{T}\right)$$

$$n_i = M_i \times D_i / P_i$$

$$C_i = n_i \times P_i$$

其中：

Di为第i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每份基金份额对应的现金支付金额；

ni为第i次定期支付该基金交易账户对应的自动赎回用于现金支付的份额数，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Ci为第i次定期支付该基金交易账户实际可获得的现金支付金额，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Pi为第i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R为年化现金支付比率；

ti（i）1）为第i-1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不含该日）至第i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含该日）之间的天数，t1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至第1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含该日）之间的天数；

T为365天；

Mi为第i次定期支付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基金交易账户确认持有的份额数。

由于计算过程尾差的处理，投资人实际可获得的现金支付金额（即Ci），与按照每份基金份额对应的现金支付金额乘以其权益登记日持有的份额数（即Di(Mi）计算得到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尾差，以实际获得的现金支付金额为准。

现金支付金额和自动赎回用于现金支付的基金份额按照单个基金交易账户进行计算，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现金支付金额按照其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

重要提示

1、本基金关于定期支付的具体规定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第七部分 基金的定期支付”。

2、登记机构办理登记业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主动发起的份额减少业务（包括赎回、转换出及转托管出）或者登记机构发起的其他非定期支付份额减少业务的确认原则上优先于定期支付业务的确认；每期自动赎回用以定期支付的基金份额时，若因当日（定期支付基准日）该账户同时有其他的份额减少业务被确认而导致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时，当期的定期支付业务将被确认失败，即该账户当期不进行现金支付。

3、本基金当月进行定期支付，当月自动赎回用以定期支付的基金份额从当月定期支付基准日（T日）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从投资人的基金交易账户中扣减，基金交易账户中扣减后的基金份额余额自T+2日起（含该日）方可查询，可能会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定期支付基准日（T日）的下一工作日（T+1日）提交的赎回或转换出申请因提交申请的份额余额大于实际的份额余额而被确认失败。对于发生基金份额持有人在T+1日提交的赎回申请因提交申请的份额余额大于实际的份额余额而被确认失败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的可用剩余份额发起强制赎回，强制赎回的确认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确认失败的转换申请，基金管理人不进行上述强制赎回的处理。因此，提醒投资人，如在T+1日有赎回或转换出本基金份额的需要，可在交易前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由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人员为您提供参考意见。

4、本基金每月对投资人进行1次定期支付，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支付。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特殊情形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暂停当月的定期支付，并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定期支付业务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合同约定的暂停定期支付的情形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第七部分 基金的定期支付”。

5、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依法对定期支付的时间安排进行调整，并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在存续期内，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每月定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一定的现金，除上述定期支付外，本基金不另外进行收益分配。

7、自2026年定期支付起，本基金管理人按年度在公司网站上披露该年度定期支付的相关信息（包括定期支付基准日及权益登记日、现金划出日、定期支付年化现金支付比率、定期支付金额的计算等），而不再就每月定期支付的结果再行公告。

8、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网址：www.fund001.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

风险提示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本基金定期支付相关的特定风险，例如定期支付不等同于收益分配、年化现金支付比率不代表基金实际投资收益率、定期支付被确认失败的风险、定期支付基准日次一工作日提交的赎回或转换出申请可能因余额不足被确认失败的风险、年化现金支付比率发生调整的风险等。

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每月定期按照年化现金支付比率计算现金支付金额并通过自动赎回基金份额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一定现金，但基金管理人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支付不等同于收益分配，年化现金支付比率也不代表本基金的实际投资收益率。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特定情形下并存在当期定期支付业务被确认失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对上述约定的年化现金支付比率进行调整，并至少在调整前一个月公告，上述调整不须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本基金定期支付相关的特定风险的详情参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二十、风险揭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关于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1月5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在开放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5日

关于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简称：纳指ETF富国；产品代码：51387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1月6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在开放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关于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0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7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1月0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1月0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1月06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A	富国中证红利低波动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707	02170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01月06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自2026年01月06日起，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基金份额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6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纳斯达克100ETF，交易代码：5131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2026年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在下述境外主要市场2026年节假日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日期
2026年美国节假日	2026年1月19日
	2026年4月3日
	2026年5月25日
	2026年7月3日
	2026年9月7日
	2026年11月26日
	2026年12月25日

重要提示：

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国内公休假、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如遇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带来不便。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免长途费），021-3878463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746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1月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月6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月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ETF联接A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ETF联接C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ETF联接I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ETF联接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66	007467	022678	02295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于2026年1月6日起暂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A、C、I、Y类份额合并计算)：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1000万的申请，则对该笔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申请（若有）不予确认；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1000万元，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将于2026年1月9日起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基金Y类份额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01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2,708,000元“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240,842股，占“佳力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56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佳力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297,29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0973%。

● 本季度转股情况：“佳力转债”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727股，占“佳力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公开发行了3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万元，票面利率具体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发行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70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8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佳力转债”，债券代码“113597”。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佳力转债”自2021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佳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3.40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8.68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22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1年6月23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40元/股调整为23.15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1年6月23日。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6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15元/股调整为16.36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2年6月16日。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手续，新增股本83,221,388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36元/股调整为15.2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3年3月31日。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9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20元/股调整为10.79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3年6月9日。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4年6月7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9元/股调整为10.7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4年6月7日。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5年6月9日。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1元/股调整为10.6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5年6月9日。

因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经公司2025年7月10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佳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3元/股向下修正为8.68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5年7月14日。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佳力转债”转股期为2021年2月5日至2026年7月29日。

（二）“佳力转债”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1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727股，占“佳力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4%。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2,708,000元“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股数为240,842股，占“佳力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565%。

（三）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佳力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297,29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0973%。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1,841,189	1,727	541,842,916
总股本	541,841,189	1,727	541,842,916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咨询电话：025-84916610

联系邮箱：gaojian@canatal.com.cn（或xujy@canatal.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2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31,000元“永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040%，累计转股数量1,40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7%。

● 回售情况：因“永22转债”触发《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附加回售条款，可转债持有人根据约定和公司公告，累计申报回售可转债100张，面值10,000元，回售资金已于2024年3月15日发放，上述回售债券已注销完毕。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转股的“永22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69,959,000元，占“永22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47%。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永22转债”的转股金额为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81股。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号）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公开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000.00万元，期限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3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7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3”。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永22转债”自2023年2月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6.81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16.50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因公司A股股价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2.79元/股），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为了充分保护“永22转债”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2023年1月17日起转股价格从26.81元/股调整为22.79元/股。

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永22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2.79元/股调整为22.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2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永22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2.59元/股调整为22.4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永22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2.45元/股调整为22.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因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5年9月25日起“永22转债”转股价格由22.30元/股向下修正为16.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22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永22转债”自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永22转债”的转股金额为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81股，占本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9%。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31,000元“永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040%，累计转股数量1,40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永22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69,959,000元，占“永22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47%。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5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131,093	181	191,131,274
总股本	191,131,093	181	191,131,274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21-59830677

联系邮箱：ir@ygtape.com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3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于近日收到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6000179，发证时间：2025年10月29日），有效期三年。

江西永冠于2019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2年通过了复审认定，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江西永冠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即2025年-2027年），将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290，基金简称：汇添富纳斯达克生物科技ETF，扩位证券简称：纳指生物科技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6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159577，基金简称：汇添富MSCI美国50ETF，场内简称：美国50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损失。若本基金2026年01月06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的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